

证券代码：003011

证券简称：海象新材

公告编号：2023-085

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吕思佳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吕思佳女士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申请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辞职后吕思佳女士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吕思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负责的工作已交接完成，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公司董事会对吕思佳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定程序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人员担任证券事务代表。

特此公告。

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日